

灣仔區議會  
食環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  
李永財議員

**書面問題：食環署為監察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裝置**

食環署於 2016 年展開試驗計劃，在全港 6 個非法棄置垃圾黑點安裝攝錄系統，至 2019 年第三季將「安裝監察攝錄系統計劃」延長兩年，在全港安裝於 150 個攝錄機，其中灣仔區佔 9 個，分別位於景隆街、寶靈頓道與灣仔道交界、柯布連道 2 號美沙酮中心對出路面、軒尼詩道與莊士敦道交界，近循道衛理大廈、天后港鐵站近留仙街臨時休憩處一帶、禮頓道與泥涌道交界，近紀利華木球會、天后廟道 4 號、交加里與活道交界、堅拿道西與灣仔道交界。

今年 4 月 24 日，傳媒報導中西區區議員收到食環署回覆，署方首次表示攝錄系統在「光線充足、合適角度、正常移動速度同距離及無障礙」下能拍攝行人的樣貌。署方又指，合約列明攝錄機需至少有 400 萬像素鏡頭，而目前採用的鏡頭，包括中國製的「海康威視 DS-2CD2085FWD-I 型號鏡頭」，具 800 萬像素。

根據食物及衛生局在去年 12 月 18 日回覆立法會查詢，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期間，食環署曾 37 次應執法部門要求，將片段轉交，當中 36 次屬警務處，當中 5 次位於灣仔區（2018 年 7 月 5 日、2018 年 9 月 11 日、2018 年 11 月 14 日、2019 年 3 月 20 日 2019 年 6 月 4 日）。

事件引來公眾極大關注，委員會曾於 4 月 28 日上討論，食環署表示，攝錄機不能拍攝人像，而執法方式是如拍得棄置垃圾的車主車牌，便會直接檢控，否則片段只屬了解慣常棄置垃圾者習慣，以派員守候拘捕。警務處則表示未有該 5 次索取片段的具體資料，承諾會後補充。

該次會議未能完全釋除委員疑慮，盼食環署及警務處解答下列問題：

- 一)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期間 5 次涉及警方索取攝錄片段，該片段屬區哪部攝錄機，所涉的片段長度及涉及的罪案為何？
- 二) 2019 年 12 月至今，食環署曾多少次應執法部門要求，轉交攝錄系統的片段？該片段屬區哪部攝錄機，所涉的片段長度及涉及的罪案為何？三) 該攝錄系統型號為何？伺服器位於何處？承辦商中標價格及每年維護成本為何？

- 四) 食環署能否於本委員會常設事項「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行動清單」中的「為監察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裝置」，分攝錄機列明應執法部門轉交片段的數字？
- 五) 灣仔區內 9 部攝錄機中，其中 5 部攝錄機錄得不足 5 宗檢控數字，食環署有否訂立成效指標，例如每月檢控數字，以決定調整位置或拆除攝錄機？

提問人：楊雪盈 羅偉珊

二零二零六月八日